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95
债券代码:143622 债券简称:18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及增持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18年2月12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2,000万股,不超过10,000万股。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5.33元/股。前述增持计划因公司股票停牌顺延实施,顺延实施期限为2018年9月5日至2018年11月17日(由于11月17日为非交易日,顺延期限实际可增持日至11月16日届满),顺延实施期限内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3,000万股。

●2018年2月12日至2018年11月15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1,719,2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其中,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于顺延实施期限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0,000,020股。本次增持完成情况符合前期披露的增持计划有关承诺。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计划实施完毕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备注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41,102,806	11.87%	
西藏东方润澜投资有限公司	608,854,587	16.39%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张宏伟	11,299,049	0.30%	公司及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合计	1,061,256,441	28.57%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18年2月12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2,000万股,不超过10,000万股。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5.33元/股。前述增持计划因公司股票停牌顺延实施,顺延实施期限为2018年9月5日至2018年11月17日,顺延实施期限内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3,000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7)以及2018年9月5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顺延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6)。

三、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一)增持具体情况

2018年2月12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34,0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8)。

2018年4月16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099,3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5)。

2018年4月17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498,9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6)。

2018年5月2日至5月3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52,3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4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8)。

2018年5月14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417,8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0)。

2018年5月15日至5月16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20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1)。

2018年5月24日至5月25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21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5)。

2018年10月15日至10月19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52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92)。

2018年11月12日至11月15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476,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

(二)增持完成情况

2018年2月12日至2018年11月15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1,719,2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其中,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于顺延实施期限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0,000,020股。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备注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92,822,091	13.27%	其计增持51,719,286股占总股本的1.39%
西藏东方润澜投资有限公司	608,854,587	16.39%	未变
张宏伟	11,299,049	0.30%	未变
合计	1,112,975,727	29.96%	

本次增持完成情况符合前期披露的增持计划有关承诺。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增持行为未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未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96
债券代码:143622 债券简称:18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收到公司大股东西藏东方润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润澜")关于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11月15日,东方润澜解除了以所持本公司71,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为质押物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贷款的质押,相关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已于2018年11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1.74%,占公司总股本的1.92%。

截至公告日,东方润澜持有公司股份总数608,854,5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9%,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东方润澜本次解除质押后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70,691,199股,占其持股总数的77.31%,占公司总股本的12.67%。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81 证券简称:东风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4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1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088号上海镇坪智选假日酒店6楼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4,549,7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23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江川先生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陈兴林、肖大友、许俊、李智光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石柱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

3、董事会秘书天涯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科技总部、下属分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502,188	99.9767	46,900	0.0229	700	0.0004

2、议案名称:关于收购东风汽车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8,888	93.6258	46,900	6.374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88,888	93.6258	46,900	6.374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科技总部、下属分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688,188	93.5307	46,900	6.3741	700	0.0952
2	关于收购东风汽车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688,888	93.6258	46,900	6.3742	0	0.0000
3	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的议案	688,188	93.5307	46,900	6.3741	700	0.095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2项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红良、王蔚薇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认购、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点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18年11月19日起新增虹点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认购、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虹点基金开通认购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认购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方正富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416 C类006417	是	否	否

注:本基金发行期为2018年11月8日—2018年12月5日。

二、本次虹点基金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1	是	是	是
2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2	是	是	是
3	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	A类730003 B类730103	是	是	是
4	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787 C类003788	是	是	是
5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795 C类003796	是	是	是
6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7301	是	是	否
7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000797	是	是	否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三、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虹点基金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参加虹点基金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请以虹点基金所示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2018年11月19日起开起上述认购、申购、定投及转换业务费率优惠活动,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及优惠活动期限以虹点基金的公告为准。

3.重要提示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认购、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认购、申购手续费,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不包括基金赎回和转换业务的转出基金赎回费等基金手续费。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虹点基金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虹点基金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公司网址:http://www.hongdianfund.com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认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8年11月19日起新增万联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认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万联证券开通认购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认购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方正富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416 C类006417	是	否	否

注:本基金发行期为2018年11月8日—2018年12月5日。

二、本次万联证券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1	是	是	否
2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0002	是	是	否
3	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	A类730003 B类730103	是	是	否
4	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787 C类003788	是	是	否
5	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795 C类003796	是	是	否
6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7301	是	是	否
7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000797	是	否	否

三、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万联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包含认购和转换业务),参加万联证券公告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请以万联证券所示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2018年11月19日起开起上述申购、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不包含认购和转换业务),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及优惠活动期限以万联证券的公告为准。

3、重要提示

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万联证券所有,有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万联证券的有关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2

公司网址:www.wlzq.cn

2、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ounderff.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稳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关闭虹点基金代销T+0快速赎回服务的公告

因业务调整需要,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点基金")将关闭兴业稳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2912,以下简称"稳天盈货币基金")T+0快速赎回服务。请投资人提前做好相关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望您谅解。

一、自2018年11月19日15:00起,投资人通过虹点基金发起稳天盈货币基金T+0快速赎回申请的,将被拒绝。

二、通过虹点基金发起稳天盈货币基金普通赎回业务不受此次调整影响,投资人可使用普通赎回进行赎回操作。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客服热线:400-618-0707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ib-fund.com.cn

客服热线:400-009-5561

四、风险提示:

1、"T+0快速赎回业务"为基金销售机构提供的增值服务。该服务非法定义务,快速提现有条件,根据相关协议及业务规则基金销售机构可暂停。该情形下投资人仍然可以选择申请办理普通赎回业务。

2、本公司有权根据法律规范及业务需求对"T+0快速赎回业务"的业务规则进行调整。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恢复履行职务的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哈默女士已结束休假(产假),自2018年11月15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

上述事项将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报备。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590077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酩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南科进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酩			
任职日期	2018-11-16			
证券从业年限	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海淀西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从事投资管理及研究分析。现就职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投资研究工作。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11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合肥永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永都")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84,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永都因融资需要,其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民生合肥")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公司近日与民生合肥签署了《保证合同》向债权人民生合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4,000万元。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45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公司可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适当调整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具体详见公司临2018-011、临2018-018及临2018-026号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永都
注册资本	78,000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金湖大道18号
法定代表人	俞建午
成立日期	2018/06/13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销售本企业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房地产投资、建设、城市土地开发;房屋租赁;建筑材料销售。
权益占比	100%

股权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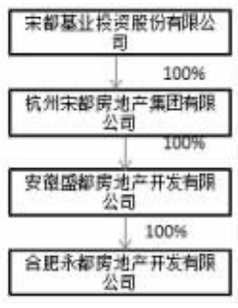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合肥永都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新设公司无此数据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143,805.89	77,832.59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7年1-12月(经审计)	新设公司无此数据	
2018年1-9月(未经审计)	0	-167.41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合肥永都	连带责任保证	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84,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各个项目开发等生产经营的融资需要。合肥永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其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910,563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4.15%。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而应承担的事项。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主代码:519210
信息披露日期:2018年11月17日

一、重要提示

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89号文准予注册,于2016年12月13日成立并正式运作,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10月08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及决议生效的公告详见2018年10月0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持有人大会的决议,本基金从2018年10月09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0月09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二、基金概况

1、基金名称: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3、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13日

4、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018年10月08日基金份额总额:2,349,679.86份(其中万家恒景A份额:655,379.61份,其中万家恒景C份额:1,694,300.25份)

7、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持续增值。

8、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固定收益投资品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对不同投资品种运用不同的投资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力求持续取得达到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9、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10、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三、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89号文准予注册,由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至2016年12月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6年12月13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08,724,341.03份基金份额,其中万家恒景A份额184,107,140.54份,万家恒景C份额24,617,200.49份。自2016年12月13日至2018年10月08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正常运作。

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10月08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本基金从2018年10月09日起进入清算期。

四、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已经审计)

会计主体: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0月08日

单位:人民币元

			最后运作日:2018年10月08日
资产:		负债:	
银行存款	2,518,702.95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存出保证金	8,948.77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其中:股票投资		应付证券清算款	
债券投资		应付赎回款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6.72
基金投资		应付托管费	107.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4.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交易费用	
应收证券清算款		应付税费	
应收利息	2,049.19	应付利息	
应收股利		应付利润	
应收申购款		应付信息披露费	63,632.07
其他资产		应付审计费	10,000.00
		负债合计	74,271.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349,679.86
		未分配利润	105,749.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5,429.64
资产合计:	2,529,700.91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2,529,700.91

注:截至2018年10月08日(基金最后运作日),万家恒景A份额总额655,379.61份,基金份额净值1.0505元,基金资产净值688,474.16元;万家恒景C份额总额1,694,300.25份,基金份额净值1.0429元,基金资产净值1,766,955.48元。

五、基金财产分配

自2018年10月09日至2018年10月12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1、清算费用

按照《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规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本基金清算费用中的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资产处置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的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2,518,702.95元,该部分款项存放于托管账户。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保证金为人民币8,948.77元,该款项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收取并保管,该笔资金由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供清盘分配使用,基金管理人垫付的资金待结算公司返还后再归还基金管理人。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人民币2,049.19元,由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待结息日返还给基金管理人。

3、负债清偿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376.72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0月11日支付。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107.60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0月11日支付。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为人民币154.88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0月11日支付。

(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0月12日支付。

(5)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中证报、上证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费共计为人民币63,632.07元,其中中证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费共计42,421.38元已于2018年10月11日支付,上证报信息披露费21,210.69元于2018年10月12日支付。

4、清算期间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2018年10月08日基金净资产	2,455,429.64
加:清算期间(2018-10-09至2018-10-12)收入	449.68
利息收入(注1)	449.68
减:清算期间(2018-10-9至2018-10-12)费用	105.00
银行汇划手续费	105.00
二、2018年10月12日基金净资产	2,455,774.32

注:截至2018年10月12日,万家恒景A基金资产净值688,570.81元,万家恒景C基金资产净值1,767,203.51元。

注:(1)利息收入系计提自2018年10月09日至2018年10月12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结算备付金以及存出保证金利息。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于2018年10月12日本基金剩余资产为人民币2,455,774.32元,将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2018年10月09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结算保证金产生的利息亦属份额持有人所有。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加快清盘速度,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该笔款项(该金额可能与实际结息金额存在略微差异),供清盘分配使用。待结息日回款后再返还给基金管理人。

5、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备查文件目录

(1)《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12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0月08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书

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万家恒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2018年10月12日